

中国现代名作家名著珍藏本

名誉主编 巴 金

乡土小说

XIANGTU XIAOSHUO

沈从文

上海文艺出版社

52316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9/12/29

(沪)新登字 103 号

责任编辑：丁元昌
封面设计：陆震伟
插 图：魏忠善

沈从文 乡土小说

凌宇选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25 插页 5 字数 113,000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1995 年 2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18,001—21,300 册

ISBN 7-5321-1032-X/I·763 定价：7.40 元



作 者 像

作者部分作品



作者手迹

卷之三

更找思索，然後發我。照我思索，可憇活人。

出 版 说 明

一、为了弘扬民族文化，为了给读者提供现代文学的精华，特出“中国现代名作家名著珍藏本”丛书。

二、本丛书以某一作家某一方面特色的
作品为角度，进行编选，选入其最优秀的作品。
原则上是一个作家一本，有的也可以
几个角度编选几本。

三、本丛书先出版短篇小说集，每本书
请国内对该作家有研究的研究者编选并撰
写“序言”。

上海文艺出版社

1991年6月

序

凌 宇

所谓“乡土文学”，原是在二十年代特定背景下出现的一种文学现象。鲁迅曾这样界定它的特征：

蹇先艾叙述过贵州，裴文中关心着榆关，凡在北京用笔写出他的胸臆来的人们，无论他自称用主观或客观，其实往往是乡土文学。从北京这方面说，则是侨寓文学的作者。但这又非如勃兰克斯所说的“侨民文学”，侨寓的只是作者自己，却不是这作者所写的文章，因此也只见隐现着乡愁，很难有异域情调来开拓读者的心胸，或者炫耀他的眼界①。

① 鲁迅：《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

因此，鲁迅并不将自己以乡土为题材的小说归入“乡土文学”之列。虽然，“乡土文学”这一概念一经提出，就获得了普遍认可，然而后来对这一概念的使用却远远溢出了鲁迅的界定。“以农村生活为题材，具有较浓郁的乡土气息与地方色彩的小说”，成为这种泛“乡土文学”概念的一般注脚。将鲁迅的《孔乙己》、《故乡》、《阿Q正传》视为“乡土文学”最早的代表作，就是从这个意义上说的，将沈从文以乡土为题材的小说归入“乡土文学”，也是从这个意义上说的。

正如鲁迅所指出的，由于作者对题材“用客观或主观”把握的不同，“乡土文学”一开始就裂变为乡土写实与乡土抒情两大基本类型，同时也预告了“乡土文学”后来发展的两种不同方向。这种区别也为沈从文所意识：

自己有时常常觉得有两种笔调写文章，其一种，写乡下，则仿佛有与废名先生相似处。由自己说来，是受了废名先生的影响。但风致稍稍不同，因为用抒情诗的笔调写创作，是只有废名先生才能那样经济的①。

将沈从文与废名的乡土小说看作一个类型，对认识“乡土文学”之一支的乡土抒情小说的演变轨迹，具有不可或

① 《夫妇·附记》，《小说月报》20卷1号。

缺的意义。然而，归类法得到的只能是类特征，却无法获得作家创作的个性特征。或许正是出于这种思考，沈从文在另一场合，特意将自己的创作与废名进行对比：在废名笔下，“这些灵魂，仍然不会骚动，一切与自然谐合，非常宁静，缺少冲突”；而自己虽然“同样去努力为仿佛我们世界以外那个被人疏忽遗忘的世界，加以详细的注解”，却又力图“使人对于那一世界憧憬以外的认识”。在这一方面，“似较废名为宽而且优”^①。

经沈从文“注解”的那个被人疏忽遗忘的世界，就是他的乡土小说所展示的湘西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人的生存方式，其道德形态或人格气质，诸如纯朴、善良、诚挚、热情、雄强等，几乎立即为读者所感觉，所认识。就这一层面而言，是人的生存方式由湘西依旧得以保留的原始文化所规定，人的生存本质与自然相契合，总有一种田园诗趣弥漫在作品的字里行间。——沈从文保持着与废名小说某种气质的一致性。然而，在废名那里，是有意割断乡村历史存在与现代社会变异的联系，因而缺少冲突。在沈从文笔下，则展示出乡村社会历史文化的常数与现代文化的变数交织而导致的矛盾冲突及人的生存悲剧。《月下小景》一类依据少数民族某些习俗创作的作品，在一种属于纯粹历史悬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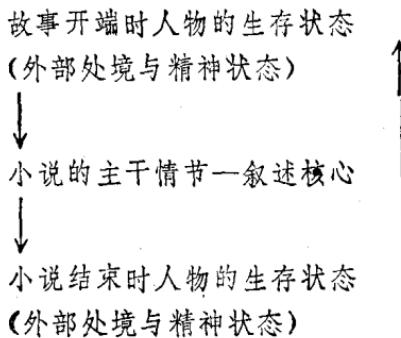
① 《论冯文炳》，《沫沫集》，上海大东书局1934年4月版，着重号为引者所加。

情节设置里，自然不可能出现现代文化因素。然而，即便在这里，那一对相爱却不能结婚的青年男女，最终只能到一去不能再回来的地方旅行，也直接导源于一种文化自身的矛盾，生命的原始自由与原始禁忌之间的不可调和性。在更多的作品里，这种悲剧冲突就具有了两种不同文化对立的性质。《夫妇》、《菜园》、《新与旧》表现的，就是乡村生命的原始生存方式在社会文化现代变异的环境里的际遇。无论是《菜园》中玉氏母子间田园诗般的生活情趣与天伦之乐，《夫妇》中那对乡下青年夫妇率性而为、不避忌讳、类似野合的行为所呈现的生命自然形态，还是《新与旧》里即便官府杀人也有罪过的观念及其派生的“神人合作”杀人程序，都孕育于湘西特殊的区域文化整体结构之中。然而，人的这一文化—生存方式，却被卷入文化业已变异的现代环境中。玉氏母子一夜之间翻福为祸，人亡屋空，美遭到现代暴政的无情蹂躏；体现在那对乡下青年夫妇身上的人的自然行为，被视为“伤风败俗”而落入被示众、处罚的困境；保有凡杀人皆有罪的观念并恪守相应程序的杨金标，竟被人目为“疯子”，差点被乱枪打死，最终也不免“白日见鬼”，在极度惊骇中死去。

如果说，上述作品侧重于外部环境的文化变异对人物主体文化守常的严重冲击及其悲剧性后果，情节的设置未能提供人物对这一冲击应对与选择的充分信息，外部环境的文化变异成为悲剧的主要成因，那么，在《柏子》、《萧萧》、

《贵生》、《丈夫》诸篇章中，不仅叙写出外部环境的文化变异——由雇工制、童养媳制、卖淫制体现的人身依附关系，以及以金钱为核心的现代人生观念对乡村生命的钳制与冲击，也充分地揭示出人物主体对外部变异的应对与选择方式。这两个侧面，构成小说的双重悲剧意蕴。

《萧萧》的主人公，作为一个童养媳，从嫁到婆家伊始，就被置于人身依附的悲剧处境，而萧萧自己对此浑然不觉。小说一开始就从外部境遇与主体反应两个方面，揭示出人物生存状态的基本性质。萧萧被引诱失身、怀孕这一突发事件的前前后后，是小说的叙事核心。这一事件指向人物处境与命运的严重恶化，即萧萧面临被“沉潭”或“发卖”的后果。但由于婆家娘家皆无“读‘子曰’”的人物，——一时又找不到买主——萧萧生下的是一个儿子，人生的必然与偶然的交织、常与变的错综，竟阴差阳错地消弥了人物处境与命运的恶化趋向，萧萧的处境重新回到故事开始时的状态。与这一过程同步发生的，是萧萧对这一事件的应对方式。约花狗大一起逃走——吃香灰、喝冷水——准备独自逃走。当这些行动均告失败以后，萧萧便不再有任何作为，一切听凭命运安排。最后，她仍然同小丈夫“圆了房”，当她抱着新生的儿子在门前看新媳妇进门时，“同十年前抱丈夫一个样子”。——人物的主体精神同时回复到故事开始时的状态。于是，小说对人物生存状态的叙写形成了一个封闭式的回环结构：



《柏子》具有《萧萧》同样的叙述结构。小说开篇即写水手柏子的现实处境——在雇工制下的艰辛贫困以及船抵码头时，由于怀着与身为吊脚楼妓女的情人相会的预期，柏子唱歌的快乐情状。小说重点叙述了柏子与吊脚楼相好女人见面后的种种：在一种近似原始的放纵粗野的行为里，透出男女双方热烈而又痴情的爱。但这种爱又由于双方现实处境的限制，带着令人无可奈何的缺陷。小说结尾叙柏子返回船上的情形。从离开河船到返回河船，人物的现实处境依然如故：去时快乐地唱歌，回来时依旧快乐地唱歌，人物的主体精神也没有任何变更，“他不曾预备别人怜悯，也不知道可怜自己”。一个月后，一切又重复来过。

假如说《萧萧》、《柏子》封闭式叙事结构由人物对自己真实处境始终浑然不觉（对处境的无知）所规定，因而永远逃不出悲剧式的人生循环（萧萧确定一度萌生过“自由”的念头，却是出于乡下人依据道听途说，对“五四”精神的读

异，并不真正明白自由为何物），那么，人物对自身处境由不明（无知）到发现（知），则成为《贵生》、《丈夫》情节发展的内在张力。在这两篇小说中，故事结尾时人物的处境与精神状态不再回到原先的起点。贵生在放起一把无名大火后失了踪；乡下丈夫终于带着河船上卖淫的妻子一起回转乡下去了，就是人物对自身真实处境从起始时懵然不知（贵生以为金凤另嫁只是由于自己相信命相而错过了时机，而探望卖淫妻子的乡下丈夫真以为自己做丈夫的身份与权利在河船上并没有失去）到终于发现自己凌辱、侮弄的真实处境的必然结果。不仅如此，小说还提供了关于乡下人生存状态的新信息。《贵生》里的金凤与《丈夫》里的乡下妇人，已不同于萧萧与《柏子》里的吊脚楼妓女，萧萧与吊脚楼的妓女，现实环境虽然剥夺了她们的人身自由，其乡下人的纯朴本性却并未丧失。即便是吊脚楼的妓女，虽为生活所迫，不得不卖淫，但恩情却结于水手。而《贵生》里的金凤，却被金钱迷失了本性，竟置与贵生青梅竹马式关系于不顾，甘愿嫁与地主作妾；《丈夫》里的乡下妇人出来“作生意”，对“现代文明”耳濡目染的结果，不多久就失去了乡下人原有的羞涩朴素，变得城里作太太一类人物的“大方自由”，迫于生计的被动卖淫蜕变为主动承欢，于是，这乡下妇人“就毁了”。

从乡下人的现代生存状态里，沈从文发现并把握住了一种意义与思想的焦点，一种赖以对乡村世界进行“注解”的价值尺度：一方面，现代文化一生存环境的变异对乡村生

命的钳制，造成了乡下人的外部悲剧处境。作为一个历史过程，在现代文明的有形制度与无形观念的作用下，乡下人的生命主体正逐渐发生着从原始素朴到灵魂扭曲的流变；另一方面，与原始素朴同根共源的乡下人主体精神的原始蒙昧，正是造成他们人生悲剧循环的另一个根源。如果不能摆脱这种主体蒙昧状态，乡下人就无法在现代环境中维护自己生命的尊严。

正是这种被沈从文发现并把握住的意义或思想焦点，决定了沈从文上述小说的写实本质。与另一类以写实（从人的政治—经济关系角度）为特征的乡土小说相比，沈从文对湘西世界的写实把握，不过换了一种角度而已。正如沈从文自己所归纳的那样：

企图把作品由平易和现代政治作紧密结合也好，这原是个异常庄严的课题。希望用作品由个人对于自然和生命的深刻观照带来一阵新鲜空气也好，这更是个值得鼓励的探险。①

沈从文小说所追求的，显然是后者而非前者。然而，沈从文上述小说对乡土的写实把握，在更大范围内却归属于他对乡村人生的浪漫主义追求。也许是出于对萧萧、柏子

① 《新废邮存底：三五七——谈现代诗》，1948年1月17日《益世报》。

一类乡土人物生存状态的反思，《边城》所提供的人物生存状态，恰恰是一种反《萧萧》、《丈夫》模式。

《边城》叙述的是一对乡村儿女的爱情故事。围绕翠翠与傩送的爱与其难于实现的冲突展开的情节线，构成小说的叙述核心，两组主要人物关系的演变组合成两大叙述序列。在由傩送—翠翠—天保之间的关系组成的第一大序列中，傩送与天保之间对翠翠爱的竞争，是“走车路”与“走马路”的对立。“走车路”，即托人说媒提亲，一切由双方家长做主；“走马路”，即唱歌求爱，一切由自己做主。这在实质上，是婚姻自主与不能自主的对立。在由团总女儿—傩送—翠翠之间的关系组成第二大序列中，由于顺顺与老船夫实际上分别充当团总女儿与翠翠利益的代表者与监护人，这一组人物关系又由顺顺—傩送—老船夫所体现。在这一序列中，团总女儿与翠翠对傩送的竞争，是“碾坊”与“渡船”的竞争。团总女儿以一座崭新碾坊作陪嫁，其收入可抵十个长工干一年；而渡船一方，除了翠翠“一个光人”，什么也没有。这在实质上，是金钱婚姻与具人本特征的爱情之间的对立。正是由于这座碾坊的介入，加上第一序列中天保死亡投射的阴影，以及人与人之间的难于互相理解，综合成傩送的离家出走。很显然，“走车路”与“走马路”、“碾坊”与“渡船”的对立，是二十世纪初叶湘西两种不同的文化—生存形态的交织冲突在小说中的被聚焦。恰恰是这种对立，为小说中人物提供了不同的应对与选择的

可能。翠翠在第一序列中，拒绝了“走车路”而接受了“走马路”——“梦中灵魂为一种美妙歌声浮起来了”；在第二序列中，当局面终成未定状态，一切都难以预料的时候，仍然信守最初的选择，在渡口等候傩送的归来：“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了，也许明天回来！”而傩送在第一序列中，是“走车路”的坚定实行者，在第二序列中，面对碾坊提供的新选择，也没有丝毫动摇。甚至在父亲逼他在团总女儿婚事上表态时，也认定“我命里或只许我撑个渡船！”——小说叙述突出了人物的理性与意志的力量，在关系到人的命运的重大关口，始终把握住了生命的属人本质。既非萧萧式的蒙昧，也没有如《贵生》里的金凤和《丈夫》里的乡下妇人，性格灵魂被金钱扭曲变形。《边城》叙事所展示的文化—生存模式，无疑寄托了沈从文的理想主义渴求：即保留人与自然契合的生命本质，抵御“现代文明”对人性的腐蚀，同时调动人的理性与意志力量，在文化变异的现代环境中，实现生命的自主自为。

也许，正由于沈从文对乡村文化—生存方式的这种近于理想主义的聚焦，以至《边城》被人误解为一种向后看的社会历史文化观。对此，沈从文回答说：“《边城》中人物的正直与热情，虽然已经成为过去了，还应当保留些本质在年青人的血里或梦里。”^① 沈从文明确意识到已成为“过去”

① 《长河·题记》

的《边城》世界的不可重返性，只是希望将边城人的生存方式，保留其本质，作为民族文化一生存方式重造的基因。作为沈从文理想主义的基本特征，是将传统的道家自然生命哲学与儒家入世的进取精神（强调人的理性与意志力量）糅合而成的一种“新道家精神”。

沈从文小说中的这种理想主义的追求及其强烈的抒情色彩，往往使人忽略了这种理想主义渴求所由产生的对乡土人生的思想认识基础，从而导致对沈从文乡土小说的读异。似乎沈从文着意营造一个游离现实的“桃花源”式的世界。对此，沈从文不无感慨地说：“你们能欣赏我故事的清新，照例那作品背后蕴藏的热情却忽略了。你们能欣赏我文字的朴实，照例那作品背后隐伏的悲痛也忽略了。”^①基于沈从文对湘西世界把握的意义与思想焦点及情感走向，决定了沈从文乡土小说叙述话语的基本特征——一种被热情与悲痛交织生成的乡土悲悯感所浸透的悲凉语调。无论是同故事叙述者，还是异故事叙述者，都是作者内心情绪的抒发者。在《边城》里，甚至作者—叙述者—被叙述的人物三位一体，完成着作品的抒情。以至朱光潜指出，《边城》“表现出受过长期压迫而又富于幻想和敏感的少数民族在心坎里那一股沉忧隐痛，翠翠似显出从文自己的这方面的性格……他不仅唱出了少数民族的心声，也唱出了

^① 《从文小说习作选·代序》